
内江兴元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年)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 16 兴元债、20 内江 01、22 内兴元小微债 01 及 23 内兴元小微债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揭示”等有关章节内容。

发行人面临的主要风险与 2021 年度未发生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0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0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3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5
六、 负债情况	2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7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8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8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一、 发行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8
二、 发行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三、 发行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8
四、 发行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8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9
财务报表	31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1

释义

内江兴元/发行人/公司	指	内江兴元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北京市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我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经开区	指	内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内江经开区管委会、管委会	指	内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内江市国资委、国资委	指	内江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市政府	指	内江市人民政府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内江兴元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内江兴元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陈杰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0,000.00
注册地址	四川省内江市 内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汉晨路 666 号 2 幢
办公地址	四川省内江市 市中区安靖街 887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41099
公司网址（如有）	http://njxyjt.cn/
电子信箱	494025803@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陈杰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长
联系地址	四川省内江市市中区安靖街 887 号兴元集团
电话	0832-2070305
传真	无
电子信箱	无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内江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内江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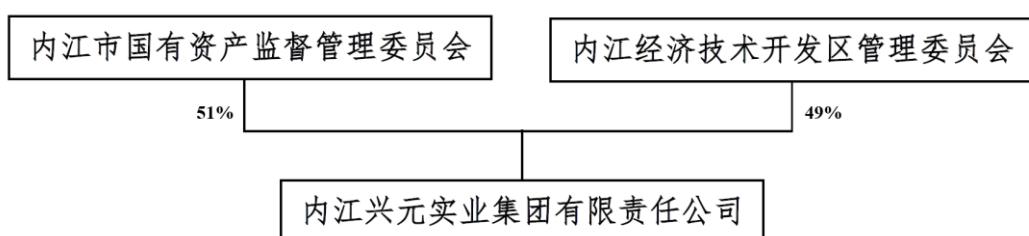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51.00%，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51.00%，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决定（议）时间或辞任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谢飞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07/04	尚未完成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陈杰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陈杰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张艺兰、苏敏

发行人的监事：廖忠、王雨薇、杨慧

发行人的总经理：张艺兰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苏敏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谢飞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是内江市经济开发区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平台，承担了区域内的基础设计建设、土地开发、保障房建设等任务，在经开区具有较大影响力。

（1）、项目代建业务

发行人是内江经开区唯一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在区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中具有重要地位。根据发行人与内江经开区管委会签署的《内江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委托代建框架协议》，对内江经开区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采取委托代建模式，协议约定发行人按照内江经开区管委会的要求进行相关项目的建设，并在项目建成后移交给内江经开区管委会管理。

（2）、租赁业务

发行人租赁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标准厂房的对外出租收入。内江经开区经过多年的发展，现在已成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3）、其他业务

发行人主营业务中的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水电业务收入、污水处理业务收入以及服务业务收入等，其中水电业务收入由发行人进行实施，污水处理业务由子公司内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服务业务由子公司内江市兴睿人力资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公司其污水处理业务采取委托经营模式，即通过与内江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托管运营合同，委托内江水务负责污水处理厂具体运营。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城市基础设施行业承担着为城市提供公共设施、公共服务的重任，其投资和经营具有社会性、公益性的特点，资金投入量大，建设周期较长。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企业，大部分具有政府投资性质。近年来，国家在保持财政资金对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扶持的基础上，又相继出台了一系列优惠和引导政策，改革投融资体制，引入竞争机制，有效促进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快速发展。开辟资本市场多元化的投融资方式，支持城市建设的平稳、健康发展将成为未来的趋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也必将有着良好的发展前景。

发行人是目前内江市政府指定在内江经开区内进行项目代建和国有资产经营的主体。目前，内江市政府下属的其他开发建设主体主要为内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江投控”）和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江建工”）。内江投控和内江建工主要分别负责内江新城区和内江高新区内的开发建设，在职能定位和业务区域上均与发行人无重合之处，发行人在内江经开区的城市开发建设业务中具有垄断地位。

（1）、区位优势

内江市是四川省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和商贸物流中心，以内江为圆心，半径 200 公里的范围内有机场 4 个、千吨级货运港口 3 个；境内有成渝、内昆、隆黄等 3 条铁路贯穿而过，成渝、内宜、隆纳、成自泸赤、内遂、乐自隆、内威等 7 条高速公路与国、省干道汇集而成网，形成了纵横交错、水陆空俱全的立体交通网络。根据国务院印发的《“十二五”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作为“四纵四横”客运专线之一“上海至成都客运专线”的重要组成部分，成渝客运专线项目已于 2016 年初通车，内江作为其中一个车站，成为连接成渝两市更便捷的交通要道，区域优势凸显。

内江经开区有着得天独厚的交通区位优势。开发区内三条铁路（成渝、内昆、内遂）和三条高速公路（成渝、内宜、内遂）交汇于此；国道 321 和省道 206 横贯全境；北有内江火车客站（国家二级站），东、南均有火车货站，区内有铁路专用货场和公路客运中心（省一级站）。四通八达的交通网络、是工业、交通、仓储、商贸、居住、旅游服务等项目理想的投资场所。

（2）、区域业务垄断与政府及政策支持

发行人作为内江经开区唯一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承担了区内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职责，其从事的城市建设与开发业务在区内处于垄断地位。按照内江市委、市政府将城西工业园区作为开发区建设重点、城市“西拓”战略实施主战场以及开发区“建设工业新城、城市新区”的总体部署和发展目标，内江经开区管委会提出了加快“扩区升级”的总体发展思路，重点对发展目标、空间布局、重点产业发展等方面作出了规划。发行人积累的相关业务领域的垄断优势将成为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有效保障。

（3）、运营管理优势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在城市建设与开发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决策、建造和运营管理体系，形成了一套有效降低投资成本、保证项目质量、缩短工程工期的高效管理程序，具备明显的业务经验优势。

（4）、良好的信用记录与较强的融资能力

发行人拥有良好的资信条件，与中国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和兴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稳固的合作关系。到期贷款偿付率和到期利息偿付率均为 100%，无任何逾期贷款。据此，发行人良好的银行资信和间接融资能力有力地支持了内江经开区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发展，也为发行人资本市场融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无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代建项目业务	3.03	2.54	16.22	30.55	2.92	2.50	14.38	49.02
土地出让业务	2.33	0.50	78.53	23.56	1.59	0.33	79.25	26.72
租赁业务	0.09	-	100.00	0.91	0.19	-	100.00	3.11
水电业务	0.04	0.03	25.00	0.41	0.03	0.04	-33.33	0.44
污水处理业务	0.04	0.07	-75.00	0.45	0.05	0.08	-60.00	0.85
服务业务	0.08	0.09	-12.50	0.84	0.06	0.09	-50.00	1.08
物管业务	0.12	0.16	-34.25	1.17	0.09	0.09	0.00	1.59
贸易业务	4.11	4.02	2.10	41.45	0.99	0.97	2.02	16.62
其他业务	0.06	0.01	83.33	0.65	0.03	0.01	66.67	0.58
合计	9.90	7.41	25.15	100.00	5.96	4.10	31.21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贸易	贸易业务	4.11	4.02	2.10	315.15	314.43	3.96
合计	—	4.11	4.02	—	315.15	314.43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公司土地出让业务模式为内江市政府及内江经开区管委会有关部门与发行人签订《土地收购协议》，将发行人账面已完成开发整治的土地参照当期账面评估价值确认土地回收价值后，进行回收。2022 年度，公司土地转让业务规模扩大，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均出现了一定

幅度的增长。

公司租赁业务主要为对于标准厂房的对外出租。2022年度部分租赁业务到期且未续租，故租赁收入有所下降。

公司水电业务由发行人进行实施，服务业务由子公司内江市兴睿人力资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物管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内江市金宸智慧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三项业务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总额较小，故一旦出现变动，会对毛利率产生较大幅度的影响。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将按照内江经开区的总体规划目标，在全力完成市政府和内江区管委会下达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任务的基础上，不断整合区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优质资产和资源，不断增强经营性和实体性项目比重，全面提升投融资建设的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实施向市场化运营企业的转变，努力把公司打造成为内江经开区快速发展的现代资本运营新平台。

发行人未来的发展战略为：

（1）积极筹划并完善内江经开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改善招商引资环境。作为内江经开区唯一的城市建设主体，发行人将加大对内江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进行高标准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提升区内投资环境，吸引更多的知名企业。根据基础设施所独具的准公共物品性、运营上的准垄断性以及投资额大、回报周期长等特性，发行人将集中精力做好已经承担的承建项目，并强化监督与管理，完善相关制度，严格核算降低成本。

（2）加大标准厂房等物业租赁收入的比重。发行人的租赁业务主要为标准厂房和门面的租赁业务。上述标准厂房及门面由发行人投资建设，并负责租赁。随着内江经开区大力推动招商引资的策略，在未来预计将有大量企业进驻经开区。发行人作为内江经开区范围内标准厂房、门面及其配套设施的主要投资开发和建设主体，租赁收入有望进一步增加，从而达到租赁等经营性收入占比提升的目标，同时向市场化经营转型迈出坚实的一步。

（3）提升业务多样性、增加经营性收入。内江经开区管委会计划进一步支持发行人拓展新型业务，提高业务多样性，授权发行人在内江经开区开展股权投资、房地产开发、有收益性资产投资等业务。

（4）通过公司化、市场化的运作，建立现代化的企业机制。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充分发挥自身的优势，整合经开区内国有资源，盘活区内现有国有资产，扩大资产规模，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发挥国有资本在城市建设过程中的聚集效应与引领作用。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在建及拟建项目未来仍需投资金额较高，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公司有息债务规模增长较快，在总负债中占比很高，有息债务主要集中在未来几年内，面临一定的集中偿还压力；公司对外担保区域集中程度较高，存在一定或有风险。

发行人银行借款多数是依据新开工项目申请的项目贷款，符合发行人的行业特点。除传统的银行贷款外，近年来发行人积极拓展其他多元化融资渠道。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受托管理人及投资人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发行人的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规模较大，利息成本较高，面临一定的偿付压力，未来发行人通过各种方式积极压降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减轻公司财务负担。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决策权限与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应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通过董事会审议。

2、定价机制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人与独立于关联人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的价格确定；交易事项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按照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资产评估结果等作为定价依据。

3、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针对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将及时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信息披露。通过年报、半年报的方式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定期向外界披露；当公司发生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时，公司将及时进行不定期的信息披露。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代建项目结算	3.03
商业用地回收	2.33
污水处理费	0.04
租赁费、物管费	0.005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0.149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16 内江兴元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6 内兴元债、PR 内兴元
3、债券代码	1680326. IB、139203. SH
4、发行日	2016 年 8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16 年 8 月 16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7 年末每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内江兴元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内江 01
3、债券代码	166515. SH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0.99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 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4, 5, 6, 7 年末分别按照本期债券行总额的 10%, 10%, 10%, 25%, 45%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2022 年内江兴元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内兴元小微债 01、22 内兴 01
3、债券代码	2280294. IB、184465. SH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1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7 月 1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 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2023 年内江兴元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债券简称	23 内兴元小微债、23 内兴 01
3、债券代码	2380056. IB、184723. 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15 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年3月15日
7、到期日	2028年3月15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2280294.IB, 184465.SH

债券简称：22 内兴元小微债 01、22 内兴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2380056.IB、184723.SH

债券简称：23 内兴元小微债、23 内兴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66515.SH

债券简称：20 内江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为有效保护债券投资者的利益，约定如下内容

（一）投资者保护机制

债券投资者应自行承担与项目收益公司债券相关的风险。发行人或项目本身在发生下述重大事项时，将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

1、发行人除募投项目之外的其他资产或业务发生重大不利事项。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或者本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加速清偿及加速到期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2、债券发行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三个月未开工。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或者本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加速清偿及加速到期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3、项目建设或运营过程中出现可能影响项目建设进度或收益的重大事项。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或者本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加速清偿及加速到期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4、项目现金流恶化或其它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等情况。

应对措施：发行人将在该事项发生后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分析说明，并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或约定的方式进行披露。如上述不利事项还触发《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或者本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召开持有人会议、加速清偿及加速到期等条款，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规定执行相应程序。

5、项目收益债券发生违约后的债权保障及清偿安排。

应对措施：在本次债券发生违约（违约事项参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规定）后，发行人应立即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详细说明违约事件的情形，并针对具体情况说明拟采取的建议措施。

受托管理人或者单独或合并代表本次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可以召集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如果触发了加速到期的情形，经单独和/或合计代表 50%以上有表决权的本次项目收益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通过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次项目收益公司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6、发生项目资产权属争议时的解决机制。

应对措施：凡发生项目资产权属争议，涉及各方应当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承诺在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时，公司承诺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 (1)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 调整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债券代码：2280294.IB,184465.SH

债券简称：22 内兴元小微债 01、22 内兴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 违约事件

《债权代理协议》第十一条约定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 1、在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或回购（如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 2、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权代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第（一）项所述违约情形除外）且将对发行人履行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经债权代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得到纠正；
- 3、发行人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重大资产等情形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 4、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 5、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法规、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发行人在债权代理协议

或本期债券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6、在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发生其他对本期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二）违约责任、加速清偿及措施

1、对债权代理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2、如果发生债权代理协议第 11.2 条项下的任一违约事件且该等违约事件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交易日仍未得到纠正，债券持有人可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形成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3、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债券持有人可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有关取消加速清偿的内容，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1）债权代理人收到发行人或发行人安排的第三方提供的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所有到期应付未付的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发行人根据债权代理协议应当承担的费用，以及债权代理人根据债权代理协议有权收取的费用和补偿等；或

（2）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债券持有人通过会议决议的形式豁免；或

（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

4、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有关加速清偿、取消或豁免等的决议，须经出席（包括现场、网络、通讯等方式参加会议）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有效。

5、上述违约责任发生时，发行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延迟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

6、双方同意，若因发行人违反债权代理协议任何规定、承诺和保证（包括但不限于本期债券发行、上市交易的申请文件或募集说明书以及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披露的其他信息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因发行人违反与债权代理协议或与本期债券发行、上市交易相关的任何法律规定或上市规则，发行人应对债权代理人的直接损失给予赔偿，但因债权代理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重大过失而导致的损失、责任和费用，发行人无需承担。

债券代码：2380056.IB、184723.SH

债券简称：23 内兴元小微债、23 内兴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违约事件

《债权代理协议》第十一条约定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或回购（如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权代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或义务（第（一）项所述违约情形除外）且将对发行人履行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经债权代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得到纠正；

3、发行人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重大资产等情形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4、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5、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法规、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发行人在债权代理协议或本期债券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6、在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发生其他对本期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二）违约责任、加速清偿及措施

1、对债权代理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 2、如果发生债权代理协议第 11.2 条项下的任一违约事件且该等违约事件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交易日仍未得到纠正，债券持有人可按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形成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 3、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债券持有人可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有关取消加速清偿的内容，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 (1) 债权代理人收到发行人或发行人安排的第三方提供的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所有到期应付未付的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发行人根据债权代理协议应当承担的费用，以及债权代理人根据债权代理协议有权收取的费用和补偿等；或
 - (2) 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债券持有人通过会议决议的形式豁免；或
 - (3) 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
- 4、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有关加速清偿、取消或豁免等的决议，须经出席（包括现场、网络、通讯等方式参加会议）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有效。
- 5、上述违约责任发生时，发行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延迟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
- 6、双方同意，若因发行人违反债权代理协议任何规定、承诺和保证（包括但不限于本期债券发行、上市交易的申请文件或募集说明书以及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披露的其他信息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因发行人违反与债权代理协议或与本期债券发行、上市交易相关的任何法律规定或上市规则，发行人应对债权代理人的直接损失给予赔偿，但因债权代理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重大过失而导致的损失、责任和费用，发行人无需承担。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280294.IB、184465.SH

债券简称	22 内兴元小微债 01、22 内兴 01
募集资金总额	5.00
使用金额	4.91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9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 亿元，募集资金中的 3.00 亿元用于委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以委托贷款的形式投放于经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推荐并经发行人最终确认的、位于内江经开区管委会管辖区域内或者经内江经开区管委会同意的内江市其他区域的小微企业；募集资金中的 2.0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380056.IB、184723.SH

债券简称	23 内兴元小微债、23 内兴 01
募集资金总额	5.00
使用金额	2.5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2.5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 亿元，募集资金中的 3.00 亿元用于委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以委托贷款的形式投放于经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推荐并经发行人最终确认的、位于内江经开区管委会管辖区域内或者经内江经开区管委会同意的内江市其他区域的小微企业；募集资金中的 2.0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9203.SH、1680326.IB

债券简称	16 内兴元债、PR 内兴元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公司发行的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计划和措施的执行，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是一致的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6515.SH

债券简称	20 内江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本期债券无担保。</p> <p>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本次债券行总额的 10%、10%、10%、25%、45%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偿债保障措施有：</p> <p>1、募投项目良好的收益是本次债券本息偿付的基础，项目各年收入扣除运营成本和各项税金后的净收入，能够覆盖本次债券当年还本付息资金需求。</p> <p>2、专项账户的设立明确了项目资金流转的机制，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了制度保障。</p> <p>3、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强对货币资金的管理和调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的获取能力、平衡能力和调剂能力，为本次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兑付创造条件。</p> <p>4、严格的监督管理。发行人将定期组织相关人员对发债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主要审查资金的专款专用、内控制度的健全等方面，切实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高效使用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放、偿付资金安排和信息披露等工作。同时，发行人制定了详细的偿债计划，并将严格按照计划完成偿债安排，保证本息按时足额兑付</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正常执行约定的偿债计划，未出现预计不能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形

债券代码：2280294.IB、184465.SH

债券简称	22 内兴元小微债 01、22 内兴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由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债权代理担保范围包括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p> <p>偿债资金来自小微企业归还或清收的贷款本息（含罚息）和发行人经营性收入。同时，为保证投资者利益，发行人与内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签订了《资金使用专项协议》，设置了包括风险储备基金和政府风险缓释基金在内的多层风险缓释措施。</p> <p>发行人主导产业竞争力突出，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资产变现能力强，且公司信誉度高，银企关系融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在本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通过多种偿债保障措施确保本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偿付</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正常执行约定的偿债计划，未出现预计不能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形

债券代码：2380056.IB、184723.SH

债券简称	23 内兴元小微债、23 内兴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由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债权代理担保范围包括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p> <p>偿债资金来自小微企业归还或清收的贷款本息（含罚息）和发行人经营性收入。同时，为保证投资者利益，发行人与内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江分行签订了《资金使用专项协议》，设置了包括风险储备基金和政府风险缓释基金在内的多层风险缓释措施。</p> <p>发行人主导产业竞争力突出，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资产变现能力强，且公司信誉度高，银企关系融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在本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通过多种偿债保障措施确保本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偿付</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正常执行约定的偿债计划，未出现预计不能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形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增强、魏蔚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9203.SH、1680326.IB
债券简称	16 内兴元债、PR 内兴元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中心北楼 16 层
联系人	唐睿
联系电话	010-56800273

债券代码	166515.SH
债券简称	20 内江 01
名称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二段十八号川信大厦 10 楼
联系人	柏玲、郑琪元
联系电话	028-86199309

债券代码	2280294.IB、184465.SH
债券简称	22 内兴元小微债 01、22 内兴 01
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35 号 E9 大厦北楼 2 层 201
联系人	冯伯宇
联系电话	010-83252344

债券代码	2380056.IB、184723.SH
债券简称	23 内兴元小微债、23 内兴 01
名称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35 号 E9 大厦北楼 2 层 201
联系人	冯伯宇
联系电话	010-83252344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9203.SH、1680326.IB
债券简称	16 内兴元债、PR 内兴元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7 层

债券代码	166515.SH
债券简称	20 内江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7 层

债券代码	2280294.IB、184465.SH
债券简称	22 内兴元小微债 01、22 内兴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7 层

债券代码	2380056.IB、184723.SH
债券简称	23 内兴元小微债、23 内兴 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7 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1）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本公司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对于首次实施日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成所有义务的合同，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 2021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会计差错变更

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应收账款	主要由应收内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代建工程款、处置土地款构成
存货	主要由待开发土地构成
投资性房地产	主要由土地使用权构成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预付款项	8.06	7.35	4.93	63.49
债权投资	3.07	2.80	0.17	1,705.88
在建工程	2.69	2.45	1.67	6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1	1.29	2.09	-32.54

发生变动的原因：

1. 预付款项增加主要系预付内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及内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资产购置款所致。
2. 债权投资增加主要系 22 内兴元小微债 01 委贷投放所致。
3.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信息安全产业园拓展区标准厂房建设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4.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主要系 15 小微债委托贷款款项收回所致。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7.29	3.50	—	48.01
投资性房地产	35.02	17.86	—	51.00
在建工程	2.69	0.12	—	4.46
合计	45.00	21.48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60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2.95亿元，收回：0.5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05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75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5.4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9.47亿元和34.60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76.8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		0.11	2.00	5.99	8.10	23.41%

类债券						
银行贷款		1.88	5.05	1.82	8.75	25.29%
非银行金融 机构贷款		0.60	0.60	1.80	3.00	8.67%
其他有息 债券		0.33	5.11	9.31	14.75	42.63%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1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7.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2.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1.21 亿元和 38.1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78.8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 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 息债务的 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 内 (含)	6 个月 (不 含) 至 1 年 (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 类债券		0.11	2.00	5.99	8.10	21.26%
银行贷款		2.58	7.37	2.30	12.25	32.15%
非银行金 融机构贷 款		0.60	0.60	1.80	3.00	7.87%
其他有息 债券		0.33	5.11	9.31	14.75	38.71%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1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7.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2.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 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短期借款	9.95	18.47	3.72	167.29
合同负债	0.78	1.46	0.02	3,231.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0	10.94	3.60	63.71
其他流动负债	0.10	0.19	0.24	-59.19
应付债券	5.83	10.82	2.96	96.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3	10.64	8.56	-33.09

发生变动的原因：

1. 短期借款增加主要系新增中国农业银行 0.8 亿元抵押借款、中国银行内江分行两笔共计 3.95 亿元定期存单质押所致。
2. 合同负债增加主要系新增销售货款项目所致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其他非流动负债中定向债权项目融资一年内到期部分调整至本科目所致。
4. 其他流动负债减少主要系定向债权项目融资偿还期限为一年的部分已偿还所致。
5. 应付债券增加主要系发行人 2022 年发行了 22 内兴元小微债 01 所致。
6. 其他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系部分定向债权项目融资调整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80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5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6.8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2.94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6.12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149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

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0 内江 01”为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因工期安排原因项目建设进度迟缓，且目前募集资金仅 1.1 亿元，与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缺口较大，未来募投项目建设可能面临建设资金不足风险，影响项目建设进度。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和 <https://www.chinabond.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内江兴元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江兴元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8,638,211.85	575,442,780.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65,934,314.41	1,737,854,573.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05,776,238.81	493,009,151.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76,386,651.01	879,700,212.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57,295,019.38	2,224,235,570.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7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848.67	295,824,959.62
流动资产合计	6,739,101,284.13	6,206,067,247.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301,830,000.00	16,9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62,800.00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502,308,102.36	3,324,031,192.29
固定资产	12,305,578.04	13,097,037.22
在建工程	268,541,585.86	167,400,684.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4,495.50	238,53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6,079.40	663,46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1,390,468.20	208,856,791.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31,279,109.36	3,734,187,698.56
资产总计	10,970,380,393.49	9,940,254,946.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4,850,000.00	372,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7,100,000.00	
应付账款	239,259,222.84	189,111,100.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8,427,107.28	2,353,936.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5,789.99	642,800.00
应交税费	586,129,262.27	531,644,537.43
其他应付款	1,285,116,610.79	1,276,798,147.1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9,580,000.00	360,1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981,647.05	24,456,187.30
流动负债合计	3,850,999,640.22	2,757,346,708.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9,454,912.55	212,151,508.50
应付债券	582,763,284.91	296,281,847.35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042,405.73	164,419,912.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2,950,000.00	856,33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6,210,603.19	1,529,183,268.19
负债合计	5,387,210,243.41	4,286,529,976.37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71,580,627.91	3,773,295,356.3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549,394.83	113,549,394.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95,965,663.54	1,564,849,940.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581,095,686.28	5,651,694,691.43
少数股东权益	2,074,463.80	2,030,278.48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583,170,150.08	5,653,724,969.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0,970,380,393.49	9,940,254,946.28

公司负责人: 陈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 苏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江兴元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6,413,859.54	424,643,680.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16,678,440.21	1,554,608,106.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6,473,261.58	224,832,880.86
其他应收款	1,743,221,824.56	1,715,316,144.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41,003,012.04	2,224,235,570.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7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94,406,323.96	291,322,404.47
流动资产合计	6,443,266,721.89	6,434,958,786.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01,830,000.00	16,9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2,141,302.95	52,141,302.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62,800.00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16,096,628.22	3,188,837,750.69
固定资产	2,037,025.67	2,374,039.38
在建工程	268,284,289.68	166,731,526.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36,998.00	5,202,043.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1,390,468.20	205,840,468.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0,879,512.72	3,641,027,131.48
资产总计	10,424,146,234.61	10,075,985,918.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3,000,000.00	19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0	
应付账款	192,732,944.40	162,232,454.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46,055.14	638,810.48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540,363,635.19	493,130,434.97
其他应付款	1,355,790,518.03	1,684,223,805.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1,240,000.00	360,1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2,302.76	24,371,940.52
流动负债合计	3,424,015,455.52	2,922,737,446.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9,794,912.55	212,151,508.50
应付债券	582,763,284.91	296,281,847.3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527,962.68	164,242,057.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2,950,000.00	856,33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2,036,160.14	1,529,005,412.96
负债合计	4,896,051,615.66	4,451,742,859.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82,577,914.84	3,784,292,643.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429,605.80	113,429,605.80

未分配利润	1,632,087,098.31	1,526,520,809.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28,094,618.95	5,624,243,058.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424,146,234.61	10,075,985,918.40

公司负责人：陈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敏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90,432,202.10	595,757,171.13
其中：营业收入	990,432,202.10	595,757,171.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8,042,363.97	526,052,793.83
其中：营业成本	741,327,636.97	409,633,886.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986,135.13	10,228,250.99
销售费用	316,449.24	51,440.55
管理费用	10,499,021.36	11,125,055.5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5,913,121.27	95,014,159.77
其中：利息费用	124,284,086.67	68,825,836.23
利息收入	16,519,312.12	1,378,430.58
加：其他收益	122,281,917.49	99,876,710.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99,173.69	17,207,287.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985,026.80	-22,575,287.6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3,314.06	-523,341.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92.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9,756,096.42	163,689,746.39
加：营业外收入	5,205.44	1,852.34
减：营业外支出	285.26	117,054.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9,761,016.60	163,574,543.77
减：所得税费用	46,864,707.99	41,310,943.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896,308.61	122,263,600.4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896,308.61	122,263,600.4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852,123.29	121,700,366.3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85.32	563,234.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2,896,308.61	122,263,600.4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896,308.61	122,263,600.4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陈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敏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412,548,566.82	241,278,782.92
减：营业成本	199,213,396.35	97,713,583.93
税金及附加	6,821,293.80	7,300,239.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685,329.76	9,717,224.2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4,562,285.64	93,485,772.53
其中：利息费用	112,417,273.10	67,157,772.29
利息收入	15,834,577.72	1,170,953.43
加：其他收益	122,115,461.06	99,812,251.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99,173.69	17,207,287.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331,378.11	-23,286,708.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9,816.64	-298,071.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709,701.27	126,496,721.22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60,000.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714,701.27	126,436,720.67
减：所得税费用	35,412,012.85	31,528,576.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302,688.42	94,908,143.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302,688.42	94,908,143.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302,688.42	94,908,143.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0,776,587.99	380,822,948.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11.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0,896,014.53	1,176,762,63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1,678,814.00	1,557,585,582.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8,088,829.53	685,704,587.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798,957.32	14,549,275.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688,405.30	18,933,277.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3,160,433.93	748,270,63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0,736,626.08	1,467,457,78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42,187.92	90,127,802.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8,309,245.94	229,690,754.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95,976.61	1,183,287.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75,817.20	547,2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281,039.75	778,154,041.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7,927,475.94	560,012,495.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3,955,660.00	214,215,87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72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2,603,135.94	824,228,366.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322,096.19	-46,074,324.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2,783,404.05	829,351,508.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6,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512,315.37	765,7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6,995,719.42	1,595,131,508.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7,310,000.00	762,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288,233.94	183,577,758.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672,145.67	588,828,082.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1,270,379.61	1,534,705,841.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725,339.81	60,425,666.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654,568.46	104,479,144.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442,780.31	120,963,635.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788,211.85	225,442,780.31

公司负责人：陈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5,846,050.29	111,268,102.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7,330,403.12	863,900,257.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3,176,453.41	975,168,359.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204,556.77	180,854,343.6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69,430.67	3,861,87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48,302.93	9,690,11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1,504,701.27	779,398,50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5,426,991.64	973,804,84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250,538.23	1,363,515.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8,309,245.94	229,690,754.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95,976.61	1,183,287.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75,817.20	547,2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281,039.75	778,154,041.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900,794.33	237,509,66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3,955,660.00	245,215,87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72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576,454.33	532,725,536.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295,414.58	245,428,505.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3,133,404.05	655,151,508.5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6,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504,012.60	901,259,745.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9,337,416.65	1,556,411,254.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3,310,000.00	74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323,780.06	182,418,597.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137,504.79	913,081,364.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1,771,284.85	1,838,499,96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566,131.80	-282,088,708.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79,821.01	-35,296,687.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643,680.55	109,940,367.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663,859.54	74,643,680.55

公司负责人：陈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敏

